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的召开情况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监事会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11 月 5 日 10:30 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其中监事张勇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及出席会议的监事人数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的审议情况

《<关于对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 3 票、弃权 0 票、反对 0 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至 2020 年 10 月 28 日在公司内部 OA 系统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进行了公示，截至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员工对本次拟激励对象提出的任何异议；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所规定的条件，其作为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首次授予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三、备查文件

1、第七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决议

天马轴承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年11月6日